#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项目名称 | 吴中区旺山村综合整治工程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旺山村村民委员会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 |
| 合同价格 | 3192.61万元 |
| 开工日期 | 2016/4/29 0:00:00 |
| 竣工日期 | 2017/3/15 0:00:00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经理(建造师) | 朱志浩 |
| 技术负责人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 苏州市工程建设项目中标通知书

编号： 320501201603160601010l

中标单位：张家港市鹿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旺山村村民委员会 的 旺山村综合整治工程 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定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中标范围与内容：外立面改造及配套工程

2、中标价：3,192.610783万元； 计价：3,501.054500 万元；

3、中标工期：365天

4、中标质量标准：合格

5、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资质证号：

朱志浩 壹级 苏132131402654

6、其他联合体成员：无

7、备注：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监管部门备案章：

备案经办人：

备案日期：2016-04-26

代理机构（公章）
（如有）

日期 2016-04-26

中标通知书需招标办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备案章

注：申报'合同备案'、申报'安监'、申报'施工许可' 的用户名为：建设单位企业用户名（默认是建设单位的“组织机构代码”），初始密码是：123456 ；申报'质监'的用户名为：jsdw;密码为：201604260620。 申报安监系统用户名为：A8420606-7；密码为：123456。若项目存在分包，申报分包合同备案用户名为：A3014032058213;密码为:950612。

工前一周须提供工程进度报表。

（2）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3）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环保、环卫等相关手续由承包人办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工程交付前成品保护由承包人负责，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5）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对施工场地周围所有管网、管线、排水、道路及邻近建筑物乙方负责观测，并充分考虑桩基施工时的震动对其影响，若发生问题乙方要采取补救措施，费用乙方承担。

（6）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保证施工现场清洁卫生符合有关规定，达到标化现场工地要求。

（7）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它工作： 必须严格执行苏州市的施工场地管理规定以及发包方的场地管理要求；严格执行发包人施工中变更、签证的规定；有配合发包人做好资料归档、决算审计的义务，及时处理好现场事务。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朱志浩；

身份证号：320582197802227636；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壹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苏 132131402654；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在授权范围内履行本项目的管理职责，在资金、质量、安全、环境保护、文明施工等合约目标范围向业主直接负责。。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另行商议。

| 发包人：(公章) | 承包人：(公章)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 （签字） | （签字） |
| 组织机构代码： A8420606-7 | 组织机构代码： 14214493-1 |
| 地址： 吴中区旺山村 | 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215616 |
| 法定代表人： 马永华 | 法定代表人： 许建标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13906132206 | 电话： 0512-58470362 |
| 传真： | 传真： 0512-58470362 |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luyuanjz@126.com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张家港市农村商业银行塘桥支行 |
| 账号： | 账号： 800035332602015 |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04-26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业主办公室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五份，承包人执三份。

计划竣工日期：2017-04-27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玖拾贰万陆仟壹佰零柒元捌角叁分(¥31926107.8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朱志浩。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旺山村村民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张家港市鹿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旺山村综合整治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旺山村综合整治工程。

2.工程地点：吴中区越溪街道旺山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吴发改中心（2015）134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外立面改造及配套等。按招标文件、清单及施工图纸规定的所有内容。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市政、园林景观、土建、修缮、水电、绿化工程。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6-04-28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旺山村综合整治工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吴中区旺山村综合整治工程　　验收日期：2017年3月15日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旺山村村民委员会 | | | | 监理单位 | 苏州市正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 |
| 施工单位 | 张家港市鹿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 | 设计单位 | 悉地（苏州）勘察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 | |
| 建设面积 | ㎡ | 工程造价 | 3192.610783 | 万元 | 结构层次 | | 开工日期 | 2016年4月29日 | 竣工日期 | 2017年3月15日 |

验收意见

1、 本工程位于吴中区越溪街道旺山村，主要工程地点为旺山村青石桥、南郭里、薛家湾，集市政道路、雨、污水、景观、绿化、综合管线、民居立面改造、照明、交通监控等综合性改造工程。
2、 沥青砼AC-13C、沥青砼AC-20C合计：19535m2 。停车位：4450m2。花岗岩铺地：3200m2，村内道通路：25600m2
3、 雨污水管道：3550m。
4、 监控设备：129套
5、 路灯：268套
6、 立面外墙涂料286户，店面改造38户：建筑面积210600m2
7、 绿化：12800m2
以上各项工程质量均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 施工单位 | 监理单位 | 建设单位 | 设计单位 | 城建档案管理机构 | 有关单位 |
|---|---|---|---|---|---|
| 技术负责人：<br>法人代表：<br>（签字）<br>（公章） | 总监理工程师：<br>法人代表：<br>（签字）<br>（公章） | 工地代表：<br>单位负责人：<br>（签字）<br>（公章） | 参加人员：<br>（签字）<br>（公章） | 参加人员：<br>（签字）<br>（印鉴） | 参加人员：<br>（签字） |

# 承诺书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在《苏州市建设工程投标人业绩管理系统》中提交了 吴中区旺山村综合整治工程 （项目名称）业绩信息。

现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提交的业绩信息及上传的所有附件都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等行为，自愿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及《关于印发《苏州市国有投资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及相关政府采购失信惩戒办法（试行）》的通知》的处理。

承诺人：

（公司盖章）

<table>
<tr><td>拟专业分包、劳务分包类别</td><td colspan="2">拟分包金额</td><td colspan="2">计划实施时间</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委托经办人</td><td>姓　名</td><td>刘娟</td><td>身份证号码</td><td colspan="2">320921198506108409</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2">苏州吴中区北港路古玩城玩美天地1幢303室</td><td>联系电话</td><td>13913155778</td></tr>
<tr><td colspan="3">发　包　人　承　诺　：<br>本表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所有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是真实的，如有任何虚假，概由本单位承担，与备案机关无关，特此承诺。<br>（盖章）2016年4月20日</td><td colspan="2">备　案　机　关　意　见　：<br>（盖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 苏州市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备案表

合同备案编号：
3205012016030707-ZB01

年 月 日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旺山村综合整治工程 | | 建设地址 | 吴中区越溪街道旺山村 | | |
| 发包人 |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旺山村村民委员会 | | | | | |
| 承包人 | 张家港市鹿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企业资质 | 一级 | | |
| 项目经理 | 姓名 | 朱志浩 | 身份证号 | 320582197802227636 | | |
| | 资格等级 | 壹级 | 资格证书号 | 苏 132131402654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监理单位 | 苏州市正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项目总监 | 吴敏 | 监理合同 | 已备案 ☐ |
| 建设规模 房建 | 0 $M^2$ | 地上 $M^2$ | 结构类型 | 混合结构 | 地上层 | |
| | | 地下 $M^2$ | | | 地下层 | |
| 建设规模 市政及其他 | | | | | | |
| 总承包合同标的内容 | 外立面改造及配套工程 | | | | | |
| 发包方式 | 公开招标 | | 合 同 价 | 3192.610783 万元 | | |
| | | |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 元 | | |
| 开竣工时间及工期 | 2016-04-28 至 2017-04-27 ，<br>共 365 日历天 |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名单

| 岗 位 | 姓名 | 资格证书号（岗位证号） | 身份证号 |
|---|---|---|---|
| 施工员 | 陈正忠 | 201305011101819 | 320521196811223015 |
| 安全员 | 钱林美 | 苏建安 C（2012）0502156 | 320504196103083529 |
| 质量员 | 刘海建 | 030510112168 | 429001197907055611 |
| 材料员 | 吴正丰 | 060511010654 | 320521196004143019 |
| 造价员 | 张卫清 | 2105321863 | 320521680908301 |

拟专业分包、劳务分包